

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

签发人：李俊锐

赣市文广新旅提字〔2023〕17号

〔A1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0100号 提案答复的函

尊敬的邹润长委员：

赣州是中国优秀旅游城市、国家历史文化名城、国家园林城市、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，素有“红色故都、客家摇篮、江南宋城、阳明圣地”的美誉。我市高度重视打造城市形象标识，早在2010年，我市就发布了“橙乡·赣州”的形象标识，该标识以我市特色产业脐橙为主要元素，是全国第一个以卡通形象为表现形式的城市形象logo，也是我省第一个地级市城市形象logo。此外，为进一步打响赣州城市品牌，展现赣州城市魅力，我局还积极开展了以下工作：

一是加强顶层设计。近年来，我局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深入推进“三大战略”“八大行动”，全力培育城市旅游品牌，深化文旅融合，加快推进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，高起点编制《赣

州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《赣州市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1-2023年）》《赣州市“十四五”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》，擘画了推进赣州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宏伟蓝图。

二是开展系列宣传活动。在广州、深圳、厦门、东莞、佛山、中山、珠海等客源城市开展文化旅游推介活动，开展了“红色故都、客家摇篮”赣州文旅号高铁冠名，在同程等平台建立了赣州文旅旗舰店，设置了“红色故都、客家摇篮”板块，并于2021年9月、2022年12月拿出最高3万元奖金开展了赣州文旅宣传口号征集工作。

三是开展全媒体营销。加强新媒体合作宣传，摄制了《赣州有戏》《来赣州过客家年》《我在赣州等你来》多条高质量的短视频，全网点赞量超过10万，收到全网关注，激发本地游和周边游客群的出游热情；构建媒体宣传矩阵，开展了“红色故都、客家摇篮”赣深高铁列车冠名，在赣深高铁沿线所有站点、江西、广东片区112组动车、广惠城际轻轨、广州深圳地铁、广州深圳珠海公交、赣州楼宇、出租车LED上投放赣州文化旅游宣传广告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从自身职能出发，多措并举打造赣州城市形象，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、抖音等媒体平台，积极与人民网等主流媒体以及携程、抖音等头部新媒体平台合作，进行资源推介和活动宣传。策划开展文化旅游系列推介、节会、论坛活动，着力构建有传播力和影响力的文旅新媒体矩阵，不断提升城市知名度

和影响力。

附件：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丽娜 0797-8398862

